

##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沟通、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勇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本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1,403,940,312.7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亏损为 959,811,874.68 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516,569,738.10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以及公司监事会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八、 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九、 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分别对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事项的议案》。**

参考国内同行业公司董事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董事 2022 年的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1. 不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及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

董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包括董事长），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基础薪酬及绩效薪酬，不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2. 公司独立董事固定领取董事薪酬人民币 12 万元/年(税前)。

3. 董事薪酬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4. 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如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予以实报实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的议案》。**

1. 为优化公司治理，规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诚信责任情况、勤勉尽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兼职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所任行政职务领取薪酬，具体情况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分为基础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础薪酬按月固定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其绩效考核情况按年度发放。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领取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董事张志强、张葳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表决此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

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516,569,738.1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7,516,569,738.10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171,827,123.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